

## 附件 1

## 2022 年被抽检测绘资质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行政区域
1	河南乾宇星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	中原区
2	河南启腾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乙	二七区
3	河南省陆通测绘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乙	二七区
4	河南省拓普天地测绘有限公司	乙	金水区
5	中核勘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	金水区
6	河南子午测绘有限公司	乙	金水区
7	河南黄河水文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乙	金水区
8	河南省新豫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乙	金水区
9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甲	金水区
10	河南省自然资源科学研究院（河南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	乙	金水区
11	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	甲	管城区
12	郑州方纬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甲	郑东新区
13	河南省有色金属地质矿产局第一地质大队	甲	郑东新区
14	郑州麦普空间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甲	惠济区
15	河南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	高新区
16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	高新区
17	新密市润达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	乙	新密市

附件 2

## 监督检查分组及人员名单

### 检查组

组 长：李跃升

副组长：李天剑

检查人员：孙玉兴      廖绍辉      刘华宝

常玉红      王吉源

## 测绘资质单位自查自纠情况表

自查单位（签章）：

时间：

序号	自查事项	自查自纠情况
1	测绘资质单位的资质条件是否与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保持一致	
2	测绘资质单位是否按要求报送测绘资质年度报告	
3	测绘资质单位在资质等级和专业范围内承担项目、履行合同、项目备案等情况	
4	是否有以欺骗手段取得测绘资质证书从事测绘活动的	
5	是否有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从事测绘活动的	
6	是否有以其他测绘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	
7	是否有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	
8	是否有测绘单位将测绘项目转包的	
9	要求提供反映其测绘活动情况的真实材料,对以往申报、公示的情况进行核查	
10	是否存在应予以注销资质的情况	
11	是否存在应予以核减专业范围的情况	
12	是否存在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测绘资质证书的情况	
13	是否存在从事测绘活动因泄漏国家秘密被国家安全机关查处的情况	

附件 4

### 测绘资质单位检查表

被检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办公地址		联系人/电话	
序号	检查内容	操作方法与要领	发现问题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1) 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2) 营业执照证面信息与实际情况是否符合。	
2	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1) 技术人员数量及其构成符合资质等级规定； (2) 人员名册、职称证书、毕业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一一对应，且真实有效（均看原件）； (3) 劳动合同、聘任文件在有效期。	
3	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1) 核实专业技术人员《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均应能够体现连续近三个月的基本养老保险； (2) 适用“老人老办法”的技术人员需提供省级以上管理部门认定以来的历年社保。	
4	仪器设备情况	(1) 建立仪器设备、软件台帐，种类、数量、型号符合资质等级规定； (2) 购买发票或调拨单真实有效且与仪器设备一一对应。	
5	规章制度制定情况	(1) 测绘地理信息安全保障措施和管理制度； (2) 技术和质量保证体系； (3) 测绘成果和资料档案管理制度。	

6	近两年来测绘业绩情况	(1) 合同内容不超越资质等级规定的业务范围和限额；(2) 测绘项目按规定要求在备案系统中备案； (3) 已完成项目是否取得甲方验收。	
核查方式 (√)	<input type="checkbox"/> 实地核查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监测		
检查结果适用情形选项	①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 ③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⑤未发现问题 ⑦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⑨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②已关闭停业或正在组织清算 ④注销、被吊销、被撤销、迁出 ⑥发现问题经责令已改正 ⑧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⑩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后续处置适用情形选项	A.停止检查，反馈至日常监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B.违反本部门相关规定，责令改正；后续跟踪由日常监管部门负责 C.发现案件线索，初步固定相关证据后移送办案机构依法依规处理 D.违反其他部门相关规定，抄告相关部门 E.其他 _____		
其他情况说明			
被检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检查组员 签名	年 月 日	组长审核 意见	年 月 日

## 限期整改通知书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测绘资质管理办法》《测绘资质分类分级标准》《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我局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进行了测绘资质巡查。经查，你单位存在以下问题：

整改意见：

整改时限一周。请一周内即 年 月 日之前将整改落实情况上报市局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处。未予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相应处理。

年 月 日

附件 6

编号：2022\_（ ）\_（ ）

## 2022 年全市测绘资质巡查“双随机、一公开” 监督检查通知单

\_\_\_\_\_:

按照《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市测绘资质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2022 年全市测绘资质巡查工作的通知“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检查小组拟定于 2022 年\_\_\_\_月\_\_\_\_日至 2022 年\_\_\_\_月\_\_\_\_日，依法对你单位开展（测绘资质单位、测绘成果质量）抽查。

请你单位积极配合“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向检查组提供全面、完整、真实、准确的资料和信息，不得隐瞒、漏报、虚报资料和数据等内容。否则，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行政处置。

联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理信息管理处

联系方式：0371-68811056

2022 年 月 日

-----（骑缝章）

-----

### 回 执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处：

《2022 年全市测绘资质巡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通知单》我单位已收悉。我单位郑重承诺，对本次检查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等内容的全面性、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不存在隐瞒、漏报、虚报数据、信息和资料等情况。否则，我单位愿意承担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罚。

签收人（单位签章）：

2022 年 月 日

## 测绘资质巡查具体内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抽查依据(包括规范性文件)	抽查对象
测绘资质巡查	1. 测绘资质单位的资质条件是否与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保持一致 2. 测绘资质单位是否按要求报送测绘资质年度报告 3. 测绘资质单位在资质等级和专业范围内承担项目、履行合同、项目备案等情况 4. 是否有以欺骗手段取得测绘资质证书从事测绘活动的 5. 是否有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从事测绘活动的 6. 是否有以其他测绘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	1.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修订通过，2017 年 4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七号公布，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十八条“国务院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负责测绘资质审查、发放测绘资质证书。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商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规定。”； 第二十九条第一款“测绘单位不得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从事测绘活动，不得以其他测绘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不得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 第二十九条第三款“中标的测绘单位不得向他人转让测绘项目。”； 第五十五条第二款“以欺骗手段取得测绘资质证书从事测绘活动的，吊销测绘资质证书，没收违法所得和测绘成果，并处测绘约定报酬一倍以上二倍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没收测绘工具。”。 2. 行政法规：《地图管理条例》(2015 年 11 月 26 日国务院令 第 664 号) 第七条“从事地图编制活动的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的测绘资质证书，并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开展地图编制工作。”； 第三十三条“互联网地图服务单位向公众提供地理位置定位、地理信息上传标注和地图数据库开发等服务的，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的测绘资质证书。”。 3. 规范性文件：《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国测管发〔2014〕31 号) 第二十二条“实行测绘资质年度报告公示制度。测绘资质单位应当于每年 2 月底前，通过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按照规定格式向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本单位上一年度测绘资质年度报告， …。”；	测绘资质单位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抽查依据(包括规范性文件)	抽查对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测绘资质巡查</b></p>	<p>7.是否有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p> <p>8.是否有测绘单位将测绘项目转包的</p> <p>9.要求提供反映其测绘活动情况的真实材料,对以往申报、公示的情况进行核查</p> <p>10.是否存在应予以注销资质的情况</p> <p>11.是否存在应予以核减专业范围的情况</p> <p>12.是否存在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测绘资质证书的情况</p> <p>13.是否存在从事测绘活动因泄漏国家秘密被国家安全机关查处</p>	<p>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实行测绘资质巡查制度。各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有计划地对测绘资质单位执行《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和《测绘资质分级标准》的有关情况进行巡查。”;</p> <p>第二十八条“测绘资质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通报批评:(一)在测绘资质申请和日常监督管理中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拒绝提供反映其测绘活动情况的真实材料的;(二)两年未履行测绘资质年度报告公示义务的;”;</p> <p>第二十九条“测绘资质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法予以办理注销手续:(一)测绘资质证书有效期满未延续的;(二)测绘资质单位法人资格终止的;(三)测绘资质行政许可决定依法被撤销、撤回的;(四)测绘资质证书依法被吊销的;(五)测绘资质证书所载各专业范围均不再符合法定条件的;(六)测绘资质单位申请注销的。”;</p> <p>第三十条“测绘资质单位的部分专业范围不符合相应资质标准条件的,应当依法予以核减相应专业范围。”;第三十一条“测绘资质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法视情节责令停业整顿或者降低资质等级:(五)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测绘资质证书的;”;</p> <p>第三十三条“测绘资质单位在从事测绘活动中,因泄露国家秘密被国家安全机关查处的,测绘资质审批机关应当注销其测绘资质证书。”。</p> <p>4.地方性法规:《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1995年9月6日河南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1997年4月4日河南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改,2004年11月26日河南省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p> <p>第十五条“省测绘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测绘资质管理制度,负责全省测绘资质的统一管理。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测绘资质证书后,方可从事测绘活动。从事测绘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和其他测绘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执业资格和测绘作业证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测绘资质单位</p>